



夏威夷州
教育廳

家長、監護人及合格學生通知: 目錄資訊

目錄資訊 – 聯邦法案「家庭教育權利及隱私法」(The *Family Educational Rights and Privacy Act*, FERPA) 規定, 除特殊例外, 夏威夷州立教育廳 (Hawaii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HIDOE) 應在公開學生教育紀錄中的個人可辨識資訊前, 取得家長、監護人或合格學生 (18歲或以上或獨立者) 的同意。然而, 除非家長、監護人或合格學生根據下述的「選擇退出辦法」以書面告知HIDOE勿公開其目錄資訊, 則HIDOE有權未經同意即公開適當指定的「目錄資訊」。目錄資訊的主要目的在於允許HIDOE於特定學校刊物中使用學生教育紀錄中的該類型資訊。示例包括但不限於:

- 海報, 展示學生在戲劇製作中的角色;
- 年度畢業紀念冊;
- 榮譽榜或其他獲獎名單;
- 畢業典禮節目表; 以及
- 體育活動表單, 如: 於摔跤運動中顯示隊員的體重和身高。

目錄資訊的公開通常不被視為傷害或侵犯隱私, 並可以在沒有家長、監護人或合格學生的事先書面同意下發布給外部組織。外部組織包含, 但不限於, 製造或販售畢業戒指或發行畢業紀念冊的公司, 以及提供評量或課程的線上教育供應商。HIDOE 將遵循聯邦和州法律之規定發布目錄資訊, 其中包含FERPA中所規定的例外情形, 例如審核、經批准之研究與評估、健康或安全之緊急狀況, 以及將教育紀錄轉移至下一所學校, 或轉送回寄送學校。若學校要求學生穿戴身份證件, 則目錄資訊將被列在學生的學校身分證上。

HIDOE已將下列資訊指定為目錄資訊:

- 學生姓名
- 住址
- 電話號碼
- 出生日期和出生地
- 出席日期 (如: 入學/退學日期)
- 年(班) 級
- 參與官方認可的活動和體育活動
- 運動隊伍成員的體重、身高
- 得獎紀錄, 包含榮譽獎和結業證書 (如: 畢業證書)
- 近期的先前就學單位、機構或學校
- 畢業日期

「選擇退出」辦法

若家長、監護人或合格學生不希望 HIDOE 未經事前同意, 即公開學生教育紀錄中如上列目錄資訊所包含之任一或所有類型資訊, 則家長、監護人或合格學生必須提交一份清晰可讀並經簽署的書面要求, 以向學校表示此意願。該署名申請必須指出其不願公開所有或特定目錄資訊。如果只有特定目錄資訊不願公開, 則該署名申請必須明確標示其不願公開之特定目錄資訊。

家長、監護人及合格學生應該認知, 如果其選擇退出所有目錄資訊類別, 則未經事先同意, 此舉將防止資訊發布至大專院校、潛在雇主、提供畢業戒指和畢業照的公司, 以及其他組織或個人。該生資訊將被排除在畢業紀念冊、校刊、畢業典禮節目表、體育活動表、榮譽榜等之外。若此類資訊欲被發布, 則家長、監護人或合格學生必須就每次資訊之發布表示同意。

選擇退出之要求將在學年期間的任何時間被受理, 並從學校收到之日起生效 (意即先前公開的內容將保留, 除非包含先前公開內容之材料被重新印刷)。若家長、監護人或合格學生不提出選擇退出的要求, 則學生資訊可能經法律、法規或政策之授權, 在未經同意下被發布。